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澠池县南村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中城易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村乡北仁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二次）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村乡北仁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二次）

2.工程地点：澠池县南村乡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澠农建〔2026〕2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本工程主要内容为路基填筑、新建水泥稳定土底基层、钢筋水泥混凝土路面、路肩培土、安装护栏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9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0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_____达到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_____。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拾柒万捌仟叁佰伍拾陆元整 (¥978356.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吕金成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发包人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伟

（签字）

合同专用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117000768144144

地 址：_____

地 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大通物流园 2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456561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新乡洪门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105 0163 6308 0955 6677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图纸及变更通知等进行计
量，工程量计算规则应以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为依据。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工程完工后进行工程量核定（特殊情况除外）。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最终确定工程量按审计结果执行。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
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发包人预付总工程款的 3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审计结束后付至审计金额的
97%，剩余 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待工程质保期一年结束后，经验收无质量问题
由发包人将保证金一次性付给承包人。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 。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 。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